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和平县委员会

共青团和平县委员会关于巡察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县委巡察工作统一部署，2023年10月中旬至12月下旬，县委第一巡察组对团县委开展了十四届县委第四轮巡察工作。2024年3月6日，县委第一巡察组向团县委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现将巡察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团县委班子及主要负责人组织落实整改情况

（一）提高政治站位，坚决扛起巡察整改政治责任。巡察反馈意见中指出四大方面14项主要问题，对照县委第一巡察组反馈的意见和整改工作要求，团县委高度重视、态度端正、照单全收，将整改工作作为一项政治任务来抓。为确保整改工作取得实效，团县委立即召开巡察整改工作部署会，成立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传达学习巡察反馈意见，对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工作进行研究部署。

（二）压实整改责任，层层传导形成整体合力。成立由团县委书记任组长、其他班子成员为副组长、各部室干部职工为成员的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坚持问题导向，制定《团县委党支部关于落实县委第一巡察组巡察反馈意见整改方

案》《团县委巡察反馈问题整改清单》，逐条问题明确时间节点、牵头领导、牵头部门，将任务细化分解到人，责任层层传导到人。

（三）部门联动推进，以整改促进各项工作提升。班子带头，高质量召开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按照《共青团和平县委员会党支部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实施方案》，主动认领任务、逐条细化落实。各部室树立一盘棋的思想，相互协作、密切配合，确保整改落实工作有序推进、整体推进、协同推进。

（四）严格落实监督，确保巡察反馈问题整改落到实处。迅速找准病灶对症下药，从源头和根本上查找深层病灶；逐条审定整改方案，聚焦实操性，注重时效性；明确整改任务及时限，对照《问题整改清单》细化“任务书”，倒排“时间表”，按照时间进度及时进行工作提示。坚决不等、不推、不拖，坚决彻底解决巡察反馈的问题，确保各项整改举措真正落到实处。

二、巡察整改任务落实情况

（一）聚焦党中央各项决策部署在基层的落实情况的整改

1.关于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少年和共青团工作论述存在差距，学用结合不够的问题。依托理论学习中心组、“三会一课”等载体抓好理论学习，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作为重点学习内容，及时跟

进学习每月重点内容，并在会上做好交流研讨及部署工作，努力实现理论与实践相统一。

2.关于推进“百千万工程”工作未坚决扛起政治责任的问题。深入学习贯彻上级关于“百千万工程”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学习研究“百千万工程”经验案例内容，加强研究部署，学习会上做好交流研讨，相关责任领导结合本单位职责推进做好“百千万工程”工作。

3.关于对基层团组织和团属青年社会组织督促指导不够有力的问题。一是通过线上工作群与各基层团组织加强工作联系，定期指导各基层团组织及团属组织开展各类团日活动及志愿服务活动，收集典型案例通过“和平青年”公众号做好宣传推广工作。二是制定规范化志愿服务活动档案，将开展的志愿服务活动简报、相关文件及时汇总存档。三是加强对团属社会组织的不管理，主动联系有关部门、企业、社会组织，摸排符合建团条件的团组织，做到应建尽建，实时跟踪各领域团组织组建情况。

4.关于破除“机关化”和“行政化”不够有力的问题。一是印发了《和平县推进县域共青团基层组织改革工作实施方案》，细化41项内容，明确责任分工、时限要求，确保改革推进有力有序。二是定期召开全县优秀青年代表座谈会，常态化召开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实施工作联席会议、倾听青年心声、倾听青年心声，加强政策衔接和工作协同。三是依托理论中心组、“三会一课”等载体及时学习上级关于统一战线的相关文件及重要论述，并做好交流研讨。

（二）聚焦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以及群众反映强烈问题的整改

1.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有差距的问题。一是定期召开党风廉政建设专题研究会议，讨论研究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制定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计划，做到每季度专题研究部署，每半年总结工作情况。**二是**抓住廉洁风险防控责任分解、落实、考核、追究四个关键环节。领导班子签订“一岗双责”责任风险防控书，同时对重点部门和重点工作定期进行跟踪检查，年中、年终要进行全面检查。结合单位工作实际，针对综合事务管理、财务管理及行政事务管理、人事教育管理等重点领域认真开展了党风廉政风险点的查找，对潜在风险点进行梳理汇总，制定了团县委廉政风险点及防控措施一览表，并对查找出来的党风廉政风险点进行了级别评定，有效做好风险防控。

2.关于公务用车管理不到位的问题。一是按照上级公务用车管理相关规定，结合自身实际，制定了《团县委公务用车管理制度》，进一步明确公务用车使用范围、标准和审批程序，规范使用“广东公务出行平台”，以严格规范的管理制度，确保公务用车运行规范、透明。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按照“谁用车、谁负责”的要求，对违规使用公车的相关责任人严格落实责任追究制度。**二是**规范车辆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按规定办理、使用加油卡，同时，及时将当月产生的车辆公里数、燃料量、维保等信息录入公务用车管理平台。

3.关于执行财务管理不严格的问题。一是加强财务管理人员财务业务知识学习和国家相关政策的学习，熟悉财务业务知识，增强财务人员工作能力，全面规范单位财务运行。**二是**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制度，细化财务支出管理环节，明确环节把关责任，做到事前报告支出计划、办理厉行从简节约、报销按程序审签。**三是**认真学习团费收缴、使用及管理相关规定，完善团费收缴、使用、管理制度，逐步完善经费收入和相关支出原始凭证编制记账凭证、登记账目，进一步规范团费的管理和监督。**四是**按照政府采购流程，完善固定资产实物登记台账，详细登记每一件固定资产的名称、型号、规格、购置和调入时间、原值等内容。

4.关于执行工会财务制度不严格的问题。一是组织全体干部学习了《工会法》《广东省基层工会经费收支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等法规制度，特别是针对工会主席及财务人员进行了重点督学。**二是**制定了《团县委工会财务制度》，后期将完善报账资料及记账流程，进一步规范工会经费的使用。目前，超过5000元经费支出都已经过书记会议讨论后进行使用，并按照报账审批程序规范支出。

（三）聚焦基层党组织建设的整改

1.关于基层党组织建设存在薄弱环节的问题。一是按照基层党组织规范化建设要求在副书记办公室腾出一半空间开辟一间党员活动室，目前处于党建文化设计阶段，预计于2024年底投入使用。**二是**严格按照要求落实谈心谈话制度，要求党支部书记与党员之间必谈，班子之间必谈、班子及分

管部室干部之间必谈，相互交流工作及思想现状，做到“红脸扯袖”的目的。

2. 关于党支部书记改选程序不规范的问题。组织党员干部学习《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党章》《中国共产党基层选举工作条例》，规范选举办法、操作流程，由党务工作者专人专本记录，会议记录整理好后提交单位主要负责人审阅，以确保记录内容全面、真实、完整。

3. 关于落实组织生活制度不严肃的问题。一是修改《共青团和平县委员会党支部“三会一课”制度》，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规范“三会一课”，按照要求严格做好记录。二是强化理论学习效果及提高党课授课质量。每次确定主要负责同志做部署发言，1名领导干部结合工作实际交流发言，其他班子成员进行书面发言，确保学习有主题、有重点、有收获。

4. 关于选人用人程序缺失、简化的问题。一是加强对《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的学习，认真履行选人用人主体责任，深入了解分析研判和动议、民主推荐、考察、讨论决定、任职等干部选拔任用五大环节，规范干部选拔任用程序。二是规范团组织书记任职讨论流程，严格按照人选的基本情况、考察结果情况、班子意见讨论意见流程做好会议记录工作。

（四）加强对巡视巡察、审计等监督发现问题整改落实情况的检查的整改

1. 关于第一责任人落实整改责任问题不到位的问题。一

是规范抄写理论学习中心组会议记录，做好专人培训工作。
二是完善修订《共青团和平县委员会党支部党费收缴制度》《团县委专项资金使用制度》等文件，结合工作实际进行修订。

2. 关于财务管理不够规范，入账资料不完善问题整改不到位的问题。进一步规范财务管理流程，组织单位财务人员加强对党纪党规和财务制度的学习，从严把关，严格监督，坚决防止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三、下一步整改工作安排

接下来，团县委将持续深入做好巡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巩固整改成果，放大巡察工作效应，以实实在在的整改成效推进共青团工作高质量发展。

（一）抓牢理论学习，提高政治站位。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巩固拓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确保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始终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引导各级团干部不断锤炼对党绝对忠诚的政治品格，自觉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转化为坚定理想、锤炼党性和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的强大力量，坚定不移推动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地生根。

（二）抓好责任落实，巩固整改实效。坚决克服“交卷”思想和“过关”心态，发扬钉钉子精神，坚持目标不变、力度不减，对巡察整改后续工作紧抓不放。对已基本完成的整

改任务，适时组织“回头看”，持续巩固整改成果，防止问题反弹；对容易发生情况反复、容易反弹回潮的整改事项，紧盯不放，持续整改，切实形成新常态，形成新氛围，确保出现过的问题不反弹、不复发。

（三）抓好建章立制，扩大整改成果。以此次巡察为契机，做好制度建设的“改、废、立”工作。着力建立健全政治理论学习、新媒体矩阵平台建设、财务管理、干部选拔任用、固定资产管理等制度机制，严格制度执行，切实做到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按规矩履职选人办事，着力构建公开透明、科学合理、运转有序的长效机制，努力将巡察成果转化为推动工作健康发展的动力。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电话：0762-5687003；邮政地址：河源市和平县商务中心二楼团县委办公室；电子邮箱：hpgqt@163.com。

共青团和平县委员会党支部

2024年8月19日

